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5-064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Keda Peru Building Materials Company S.R.L(以下简称"Keda Peru")
	本次担保金额	33,116.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备注:"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系截至2025年12月24日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及子公司为其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2025年12月24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担保预计额度及本次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亿元)	100.40
对外担保总额占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7.46%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Keda Peru的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于近日签署相关对外担保合同,为其融资授信提供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债权确定期限	担保期限	是否有反担保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Keda Peru Building Materials Company S.R.L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11,116.00万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所有先决条件已经全部满足之日起满12个月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Keda Peru Building Materials Company S.R.L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22,000.00万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所有先决条件已经全部满足之日起满12个月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Keda Peru提供不超过36,000万元的担保预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4月17日、2025年8月6日、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计划额度内,无需再次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Keda Peru的担保预计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2025年度担保预计额度A	本次担保前已用额度B	本次担保金额C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A-B-C)
Keda Peru	36,000.00	0	33,116.00	2,884.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Keda Peru Building Materials Company S.R.L		
被担保人类型及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有其48.45%的股权,森大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30.88%股权		
成立时间	2022年12月20日		
注册地	AV. SAN FELIPE NRO. 601 DPTO. 1501 (TORRE B) LIMA - LIMA - JESUS MARIA		
注册资本	3,517.43万秘鲁新索尔		
主营业务	陶瓷制品的销售、玻璃产品的制造及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月-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740.17	20,351.66
	负债总额	41,150.87	20,320.59
	资产净额	8,589.30	31.07
	营业收入	16,520.39	10,241.48
	净利润	1,397.82	37.23

上述被担保方信用状态良好,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人民币)	保证方式	保证范围	保证期间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Keda Peru Building Materials Company S.R.L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11,116.00万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Keda Peru Building Materials Company S.R.L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22,000.00万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控股子公司Keda Peru是秘鲁玻璃项目的实施主体,其项目筹建期的资金通过股东借款方式筹措,因此其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本次授信担保是基于秘鲁玻璃项目发展的资金需求,合理增加相关融资额度,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对于上述担保,森大集团有限公司将以其持有的广东特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给我公司。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2月24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0.40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2.55亿元,其中"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本次担保,共同借款的担保总额不重复计算),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7.46%、80.63%。截至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40.64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7.57亿元,其中"担保余额"指上述担保总额项下债务余额,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5.40%、32.73%。公司无逾期担保,且未对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5-06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梁桐灿先生持有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股份374,456,7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5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梁桐灿先生累计质押股份194,9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52.05%,占公司总股本的10.16%。

● 截至2025年12月23日,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宇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38,797,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88%,累计质押股份259,241,15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59.08%,占公司总股本的13.52%。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第一大股东梁桐灿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梁桐灿	否	32,000,000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5年12月23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55%	1.67%	用于广西宏胜陶瓷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

注:梁桐灿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但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上述股份的解质以实际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3日,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宏宇集团的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更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变更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梁桐灿	374,456,779	19.52%	162,900,000	194,900,000	52.05%	10.16%	0	0	0	0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64,341,152	3.35%	64,341,152	64,341,152	100.00%	3.35%	0	0	0	0
合计	438,797,931	22.88%	227,241,152	259,241,152	59.08%	13.52%	0	0	0	0

注:上表出现的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1、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宏宇集团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质押股份到期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到期日期	到期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梁桐灿	未来半年内	13,000,000	3.47%	0.68%	12,000
	未来一年内(不含半年内)	18,000,000	4.81%	0.94%	20,000
合计		31,000,000	8.28%	1.62%	32,000

梁桐灿先生及相关融资主体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宏宇集团及旗下子公司的经营收入及其自筹资金。本次质押的风险可控,在质押期限内,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梁桐灿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如有相关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计划,梁桐灿先生将按照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亦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公告披露日,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宏宇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梁桐灿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了两位董事候选人,其一致行动人宏宇集团及旗下子公司与公司有机械设备购销、提供石墨化加工服务等日常经营性业务往来、并与公司共同参与设立投资基金,除上述已披露的信息之外,公司与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宏宇集团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治理及董事会构成产生影响,不会影响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在业务等方面的往来,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梁桐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宏宇集团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83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为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蛇口")为公司控股股东。为提高决策效率,结合经营实际,对2026年度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以下同)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预计公司2026年度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日常关联交易的签订合同总金额为558,420万元,年度发生总金额为495,807万元。其中,关联收入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出资产、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533,20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464,387万元;关联支出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入资产、接受劳务、购买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25,22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31,420万元。

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签订合同总金额为412,261万元,实际发生总金额为351,158万元(未经审计)。

(二)决策程序

2025年12月2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吕斌、陈智恒、黄健、袁斐、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招商蛇口、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	2026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租出资产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房屋租赁收入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0	387	356
提供劳务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基础物业管理及专业化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000	120,000	87,221
	其中,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			63,000	68,000	47,425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310,000	300,000	230,354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资产管理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200	20,000	8,882
	小 计			417,200	440,000	326,457
销售商品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销售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	17,000	11,609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66,000	7,000	8,196
	小 计			116,000	24,000	19,805
关联交易收入小计				533,200	464,387	346,618
租入资产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房屋租赁支出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00	800	280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1,500	5,400	3,497
	小 计			2,300	6,200	3,777
接受劳务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顾问咨询及其他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20	420	86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数字信息、体检及其他		1,500	3,800	464
	小 计			1,920	4,220	550
购买商品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购买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1,000	21,000	204
关联交易支出小计				25,220	31,420	4,531
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558,420	495,807	351,149

说明:

1、上表中"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范围不包括"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本议案中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将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已经招商蛇口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单独列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与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单独列示。

2、上表中"2026年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预计2026年将与相关关联方签订的合同(含新签及续签合同)总金额,包括根据会计核算原则在整个合同有效期间将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收入及公司可能支出的金额。其中部分合同可能需持续若干年度履行完毕,公司根据预计的业务内容参照市场定价进行金额预估,实际结算金额与预估金额可能存在差异。

3、上表中"2026年预计发生金额"统计范围包括:(1)2026年度预计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按具体合同条款在2026年度可能产生的收入或支出金额;(2)以前年度已签订合同且持续到2026年度继续履行的关联交易,按具体合同条款在2026年度将产生的收入或支出金额。

4、上表中"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具体以经审计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5、上表中所列部分关联交易类别的主要内容:"基础物业管理及专业化服务"主要包括基础物业管理,以及案场协销、房产经纪、建筑科技服务、精装修、电梯维保等专业化服务,其中基础物业管理包含较多包干制合同;"购买商品"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与关联方发生的车位整购销售等业务;"销售商品"主要为公司下属企业深圳招商到家汇科技有限公司直接采购商品再销售,通过线上交易平台为关联方提供采购服务。

6、上述为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应预计的收入或支出仅为公司授权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可能产生的有关收入或支出。

7、在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在上表所列关联方之间内部调剂使用(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如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出上述预计金额,公司将按相关监管规定履行披露或审议程序。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签订合同总金额为412,261万元,实际发生总金额为351,158万元(未经审计),均未超出经审议批准的2025年度预计额度。

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2025年1-11月实际签订合同总金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租出资产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房屋租赁收入	356	408	1%	-13%	0	2025-01-03《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巨潮资讯网
提供劳务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基础物业管理及专业化服务	87,221	110,000	5%	-21%	97,972	
	其中,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		47,425	67,814	3%	-30%	59,570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230,354	250,000	14%	-8%	259,296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资产管理业务	8,882	14,000	50%	-37%	2,533	
	小 计		326,457	374,000	-	-13%	359,801	
销售商品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销售商品	11,609	28,000	20%	-59%	46,650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8,196	20,000	14%	-59%	703	
	小 计		19,805	48,000	-	-59%	47,353	
关联交易收入小计			346,618	422,408	-	-18%	407,154	
租入资产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房屋租赁支出	280	800	1%	-65%	44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3,497	3,500	18%	0%	1,952	
	小 计		3,777	4,300	-	-12%	1,996	
接受劳务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顾问咨询及其他	86	2,000	0%	-96%	15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数字信息、体检及其他	464	3,000	0%	-85%	268	
	小 计		550	5,000	-	-89%	283	
购买商品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招商蛇口)	购买商品	9	20	0%	-55%	0	
	招商蛇口及下属企业		204	15,000	0%	-99%	2,828	
	小 计		213	15,020	-	-99%	2,828	
关联交易支出小计			4,540	24,320	-	-81%	5,107	
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351,158	446,728	-	-21%	412,26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进行的评估与测算,通常为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部分交易类别的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之间存在一定差异是由于市场及关联方经营情况变化导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说明:上表中"实际签订合同总金额"、"实际发生金额"项目的统计口径等相关说明参照前文2026年关联交易预计中所述。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1、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1至22层101内十九层

2、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3、注册资本:1,690,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水陆客货运输及代理、水陆运输工具、设备的租赁及代理、港口及仓储业务的投资和管理;海上救助、打捞、拖航;工业制造;船舶、海上石油钻探设备的建造、修理、检验和销售;钻井平台、集装箱的修理、检验;水陆建筑工程及海上石油开发工程的承包、施工及后勤服务;水陆交通运输设备及相关物资的采购、供应和销售;交通进出口业务;金融、保险、信托、证券、期货行业的投资和管理;投资管理旅游、酒店、饮食业及相关的服务业;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咨询业务;石油化工业务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及经营;境外资产经营;开发和经营管理深圳蛇口工业区、福建漳州开发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招商局集团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6、经查询,招商局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招商局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287,510,343	296,289,674
归母净资产	52,377,628	53,513,731
营业收入	44,988,525	29,739,205
归母净利润	5,511,518	4,595,097

(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2、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3、注册资本:2,521,984.5601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缪建民董事长同时担任招商银行董事长,因此招商银行为公司关联法人。

6、经查询,招商银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招商银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1,520.36	126,440.75
归母净资产	12,260.14	12,672.85
营业收入	3,374.88	2,514.20
归母净利润	1,483.91	1,137.72

(三)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

2、法定代表人:朱文凯

3、注册资本:906,083.6177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城区、园区、社区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交通运输、工业制造、金融保险、对外贸易、旅游、酒店和其他各类企业的投资和管理;邮轮母港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和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水陆建筑工程;所属企业产品的销售和所需设备、原材料、零配件的供应和销售;举办体育比赛;物业管理;水上运输,码头、仓储服务;科研技术服务;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经营咨询和技术、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招商蛇口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6、经查询,招商蛇口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招商蛇口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86,030,882	86,147,632
归母净资产	11,100,684	10,503,313
营业收入	17,894,755	8,976,644
归母净利润	403,857	249,697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目前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市场信誉度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在发生关联交易前,公司均会对关联方的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审查,确保其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同时,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与关联方签署具备法律效力的合同或协议并严格履行,保证交易的正常进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价格,并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交易公平合理,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均视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在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能够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促进专业化管理,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效益,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是有利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已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和必要的业务往来,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是有利的。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一致同意《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82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2月24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5A1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其中,董事陈智恒、李朝晖现场参会,董事黄健、袁斐、赵肖、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以视频方式参会,董事长吕斌因工作安排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袁斐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总经理陈智恒主持(经全体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2025年10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各项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第1、4项子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子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5项子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五项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以下同)预计2026年度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日常关联交易的签订合同总金额为558,420万元,年度发生总金额为495,807万元。其中,关联收入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出资产、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533,20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464,387万元;关联支出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入资产、接受劳务、购买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25,22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31,420万元。

招商局集团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发生的交易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吕斌、陈智恒、黄健、袁斐、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对本议案进行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83)。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及2022-2024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成绩的议案》(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赵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岗位聘任协议、2025年度及2025-2027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陈智恒、赵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计划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

(三)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25-060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号:2024-006)和《回购报告书》(公告号:2024-007)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约定,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剩余已回购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4,885,64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0.77%,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三个月内(即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2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下同),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已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不低于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50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择机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3年内全部转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的36个月内转让完毕,尚未转让的部分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2024年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号:2024-006)和《回购报告书》(公告号:2024-007)。

公司本期回购股份期限已于2024年5月7日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1,243,1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最高成交价为6.2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60,512,734.11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总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总金额下限且未超过上限,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于2024年